

公司代码：603007

公司简称：花王股份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内，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花王股份	603007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肖杰俊	朱丹
电话	0511-86893666	0511-86893666
办公地址	江苏省丹阳市南二环路88号	江苏省丹阳市南二环路88号
电子信箱	jiejun.xiao@flowersking.com	dan.zhu@flowersking.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596,622,155.62	3,436,678,032.65	4.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30,313,870.56	1,072,426,193.41	5.40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088,869.69	-216,182,303.93	
营业收入	573,318,268.47	591,316,945.80	-3.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251,584.48	74,274,754.24	-10.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170,228.44	64,042,452.02	-1.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2	7.23	减少1.2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2	-9.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2	-9.09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9,53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76	139,013,000	139,013,000	质押	100,205,000
江苏花种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62	25,987,000	0	质押	25,987,000
吴群	境内自然人	7.33	25,000,000	0	质押	25,000,000
束美珍	境内自然人	7.33	25,000,000	0	无	0
钦州中马园区沃思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3	11,702,900	0	无	0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西藏信托－智臻 5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22	4,160,992	0	无	0
常州金陵华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3	2,845,788	0	无	0
肖姣君	境内自然人	0.44	1,500,000	0	无	0
顾菁	境内自然人	0.35	1,183,600	300,000	无	0
项锋飞	境内自然人	0.30	1,022,082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股东江苏花种投资有限公司系由公司员工以及少数花王集团员工持股的股权投资公司；股东吴群和束美珍系表姑侄关系，吴群其父亲吴光明间接持有常州金陵华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的部分股权；股东肖姣君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肖国强之女，系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西藏信托－智臻 5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委托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国内市场形势跌宕起伏，建筑行业也经历着深刻变革。面对挑战，公司上下齐心协力，在深抓主营业务质量的同时，求新求变，谋求发展和变革，为实现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目标不断前行。

（一）实现互通互联，加强业务拓展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响应国家号召，进一步树立了“大生态、大环保、大健康”的理念，并在此基础上作出进一步思考与探索，提出了平台化的产业布局思想。上半年，公司初步建立了产业合作联盟，与行业内颇具影响力的企业在招商投资、建设运营等方面展开合作，通过挖掘企业价值链、搭建资源互补架构等方式，不断探索更多的利润增长点，从而形成资源良性互动，打造更有优势的生态建设品牌。

发展方面，公司多措并举以促进主营业务平稳发展。第一，公司积极布局长江经济带，围绕国家及各省份重点发展地区进行业务拓展；第二，持续做好主营业务从“资源导向竞争”向“客户需求为中心”的战略升级，为项目区域的开发建设运营提供整体解决方案，通过结合区域特色的产业植入促进地区发展，提升公司产业服务的核心能力；第三，公司注重培养业务团队的经营意识，并进一步加强了技术人才在项目现场和业务承接环节的占比，打通内部沟通壁垒、打造专业化团队，以释放企业潜力。

（二）提升运营能力，实现后期收益

公司在建项目逐渐临近建设后期，运营工作比重也逐渐增大。为实现从传统施工企业到项目综合运营商的角色升级，公司在南京设立运营总部并组建两支专业运营团队，负责在建设期间从运营角度进行管控和指导。其中，商务信息化综合团队着力于商业运作、广告宣发、信息化服务等软件运营，负责在项目建设收尾阶段，让消费、客服、衍生产业链等运营计划顺利跟进，旨在重点挖掘项目地的资源配置优势，打造较成熟的衍生品产业，实现区域创新发展。文体旅运营团队分为体育、研学、酒店、旅游四个细分板块，推出了赛事承接管理与推广、俱乐部建设管理与经营、体育专业人员培养、研学培训项目合作等一系列运营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极限运动进校园”等活动并完成了极限运动场地管理及俱乐部设立等工作。8月18日，2019极限运动大会在清丰项目地正式开幕，共有1300多名运动员参与其中，为中国第一个全奥运极限项目训练基地。下半年，公司运营团队将从服务接待、场地保障、广告招商、试点经营等方面积极探索更多赛事运营。公司还将充分挖掘单拐红色文化资源和极限体育产业优势，融入军事科教、农旅休闲、户外拓展、青少年研学等多元业态，致力于将其打造成中原地区重点文体旅综合体。

（三）坚持资金引领，重视资金回笼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强化了结算部的工作职责和团队力量，结算部与项目部、法务部、财务部协作配合，持续通过定期分析应收账款账龄、清理往来账目等方法，对应收账款进行整理，列清欠款详情、分析欠款原因，根据不同阶段的特点制定收款政策，控制应收账款风险，加快资金周转速度，确保公司现金流和经营安全。

针对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公司多部门多维度协同合作，具体问题具体分析，通过逐项梳理合同金额、收款条件、应收款项确认、项目状态、疑难情况等方式将问题细化分解，报告期内取得较好的回款效果。对于新承接的项目，在项目洽谈阶段即重视回款条件，在合同签订之前即对款项支付模拟完善，将“以工程养工程”理念前置。同时强调过程监督，设立各个时间节点，以此为基础实现现金流的全程监控，最终实现资金回笼对项目实际支出的全覆盖。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5.73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69亿元。

下半年工作重点

2019 年度下半年，公司将重点做好如下工作：

1、项目拓展及成本把控。从全局把握项目开发和市场拓展节奏，积极推进跨区域多元化的经营体系建设，并通过产业合作联盟，不断增加优质项目储备。同时，加强建设过程管控，构建以目标成本为核心的成本动态管控体系，对实现公司规模扩大和业绩提升。

2、资金统筹调度。对项目建设需求全面落实资金预算管理，强化预算分析，实现资金的即时监控。保持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良好沟通，充分利用各种金融工具，有效拓宽融资渠道，通过融资金额与融资成本的效益最大化，降低资金使用成本，使资产负债率保持稳定水平。健全投资决策机制，加强事前审批、事中监督、事后审计，降低资金使用风险。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确保公司现金流良性循环，加速资金周转，提高使用效益。

3、应收款项回笼。根据各工程实际情况，加快工程验收、工程审计、工程回款速度，尤其加强应收款项管理。同时，对投标项目管理进行不断优化，把主要资源向优质项目配置，对于毛利率较低、回款条件苛刻、客户信用不好的项目提前剔除，有效避免公司工程款项垫付情形出现。

4、运营管理水平提升。继续围绕“建立一支文旅运营团队、打造一种盈利模式、创建一个花王 IP、形成一个营收亮点”的四个“一”计划，做好资产、收入、成本、费用、税务、绩效考核等管理，提升公共服务的供给品质，实现运营管理前置化和投资收益增加。

5、产业协同及技术提升。公司将持续深化资源整合，继续推动智能化技术应用，优化企业研发和技术发展创新能力，并运用大数据和互联网技术，逐步实现项目全生命周期数据共享和信息化管理。通过强化创新能力建设，努力搭建低环境影响和资源高效利用的绿色施工技术体系提高企业综合竞争实力。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3 月 31 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或新准则），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调整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报。

2019 年 4 月 30 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在原《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文件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列示进行了部分调整。上述调整通知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上述关于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整体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